

第七部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一、公开本级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结果

2024 年度，克拉玛依市本级财政对 2023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共选取 10 个评价对象(包括部门整体评价 1 个，下级政府财政综合运行绩效评价 1 个，财政政策评价 0 个、政府采购项目 3 个、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1 个、专项债券项目 0 个，以及其他重大项目 4 个)，评价资金总额达 23.81 亿元。评价类型覆盖“四本预算”及部门整体、下级政府财政运行、财政政策、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方面。目前整体评价工作已完成，形成了 10 个评价报告。

落实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评价结果公开有关要求，克拉玛依市财政局组织局相关业务科室、被评价单位已在同级政府门户网站对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了公开。(具体项目见附表，相关报告公开情况可在同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0 个项目报告涉及涉密及敏感信息，不予公开)。

2023 年度克拉玛依市本级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目录	
序号	评价报告
1	委托业务专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	调查研究专项经费评价报告
3	未保中心(救助站)项目建设费绩效评价报告
4	医疗设备购置(重症医疗设备)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5	发放电子消费券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6	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系统工程（一期）绩效评价报告
7	克拉玛依市水务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8	克拉玛依市党校迁建工程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9	克拉玛依市涉粮企业土地确权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0	白碱滩区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报告

二、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一）工作开展基本情况

1.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为切实推进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强对财政资金的“跟踪问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扩面增量、整体推进，深化完善、构建体系”的总体目标，选择覆盖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确定 PPP 项目、政府采购类项目、政府购买服务项目等领域的财政性资金，共涉及 8 个项目，资金量 11600.85 万元，其中涉及 1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 465.47 万元，涉及 1 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2438 万元，涉及 6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8697.38 万元（6 个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中有 3 个政府采购类项目 6756.05 万元，1 个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133.5 万元，2 个其他类型项目 1807.83 万元）。

2.开展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价

按照“谁管理资金、谁负责绩效”的原则，扎实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部门从整体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

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抽取克拉玛依市水务局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并撰写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涉及资金 5400.96 万元。

3.开展下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

为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提出的“各级财政部门建立重大政策、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机制，逐步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对下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实施综合绩效评价”文件要求，逐步开展对地方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工作。抽取了白碱滩区，从预算编制、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财政透明度、财政基础工作、财力调控、支出保障、财政职能作用、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进行全方位评估考核。客观地反映了下级政府财政运行状况、财政政策执行、基本公共服务保障以及财政可持续发展情况。对预算编制精准性、民生支出保障情况、三公经费执行情况等进行评价，对未完成绩效目标的原因进行分析，促进下级财政及时发现问题、堵塞漏洞、改进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运行绩效，增强财政运行可持续性。

4.财政重点评价内容由一般公共预算拓展至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我市将部门各单位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提高部

门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水平。为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评价工作范围，从一般公共预算拓展到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4年抽取的2023年重点项目开展了1个政府性基金项目 and 1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二) 预算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1. 夯实评价基础

为了推动绩效评价工作有序进行，我局提前向各预算单位下发了《克拉玛依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明确了评价范围、对象等，在进行前期部署工作的同时，相关部门（单位）对项目、政策、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进行了绩效自评，为重点绩效评价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基础。

2. 优化评价方式

为积极推进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升绩效评价的客观性、公正性，按照绩效评价工作需求，委托了1家专业咨询公司（新疆谱诚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参与市本级绩效评价工作（重点项目绩效评价、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和对下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

3. 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1) 评价目的

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对标“三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工作要求，以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为中心

任务，进一步压紧压实各部门主体责任，持续加强制度机制、过程管控、考核监督和基础支撑建设，硬化绩效结果刚性约束，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按照通用指标、共性指标、特性指标、个性指标四层指标，对资金支出及其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资金使用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为以后年度预算编制提供参考依据，促进资金使用绩效提高。

(2) 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过程分为前期调研、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评价情况汇总、报告撰写、报告审核与修改、意见征求、资料归档七个阶段。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的需求，本次评价采用综合评价、现场调查和访谈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主要运用效益分析法、目标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随机访谈法等方法。

(3) 现场评价抽样选点情况

本次2023年财政资金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涉及8个项目，现场选点10个，占总项目30%，涉及9个单位和1个区县。

(4) 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通过走访各项目主管部门，获取项目相关业务资料。业务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政策文件、项目实施方案、项目招投标

程序性资料、资金支付凭证等。通过与各项目主管部门负责人进行沟通，了解项目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通过向受益群体发放调查问卷，获取项目受益方对本项目实施效果的整体满意度。综上，评价组从多方获取数据，并将目标值与完成值进行数据比对，从而得出评价结论。

4.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项目 6 个，项目总金额 8697.38 万元，资金支付执行率 100%。其中：3 个政府采购类项目 6756.05 万元，1 个政府购买服务类项目 133.5 万元，2 个其他类型项目 1807.83 万元。主要涉及单位及项目：

①政府采购类：

克拉玛依市人民医院，医疗设备购置（重症医疗设备）专项 338.43 万元，主要支出事项为有效保障新冠感染重症患者生命健康安全，结合医院现有医疗抢救设备数量情况，采购 78 台医疗设备，补充到 ICU、普内科、呼吸科、急诊科等重点科室。

克拉玛依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系统工程（一期）专项 2177.62 万元，主要支出事项为维修工程东排水干管起点为金源大道与已建 DN1000 东排水干管交叉处，终点为第二污水处理厂二期格栅间前进水井，管线总长 5403.1 米；新建污水检查井 53 座、阶梯式跌水井

3座、分水井3座，顶管穿越胜利路1处，顶管穿越217国道2处，管涵穿越铁路1处。

中国共产党克拉玛依市委员会党校，克拉玛依市委党校迁建工程专项，主要为克拉玛依市委党校迁建工程资金项目支付工程欠款。2023年9月底前，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为有效提高克拉玛依市委党校教学环境，教学环境能够满足新时期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要求。

②政府购买服务类：

克拉玛依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托业务专项，主要是完成采购国产设备一批和委托新疆驰远天合会计师事务所对其下属9家公司1-11月招投标管理工作进行检查，并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事项。

③其他类型项目：

中共克拉玛依市委员会政策研究室，调查研究专项19.76万元，主要支出事项是组织有关部门单位组成调研组，开展集中调研，并就有关重点调研课题7个，于2023年8月23日赴疆内外先进省市开展调研交流，调研。

克拉玛依市商务局，发放电子消费券专项1788.07万元，主要支出事项是让利于民，释放居民消费潜力，解决商户现金需求，帮助商户全面复工复产，实现消费恢复增长，提振市场消费信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1 个，项目总金额 465.47 万元，资金支付执行率 100%。**克拉玛依市民政局**，未保中心（救助站）建设专项，依据《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克财社〔2022〕97 号）下达 2023 年中央彩票公益金 720 万元，用于建设未保中心（救助站）项目建设，支持建设儿童福利类项目 1 个，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主要包括受助人员用房、管理用房、附属用房及系统配套设施。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1 个，项目总金额 2438 万元，已支付 2404 万元，资金支付执行率 98.61%。涉粮企业土地确权专项经费，项目承接主体为克拉玛依市腾飞粮油储备购销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为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配置，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充分发挥国有资产的规模优势，更好地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有企业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产权〔2005〕239 号）及相关税务规定，通过“粮库+绿成粮油公司债务无偿划转”方式，将粮库资产、粮库出租给绿成粮油合同的收益、绿成粮油省储粮借款及贷款一并由腾飞粮油公司划转至绿成粮油公司，出让宗地用途为物流仓储用地，总面积为 74779.61 平方米，出让克拉玛依市区腾飞公司粮油店，土地面积 1058 平方米。

(4) 对下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评价对

象：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政府财政综合运行；评价范围：包括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本级及全区 2023 年的预算编制、预算执行管理、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财政透明度等方面。评价总体目标：通过本次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政策实施效果和预算管理水平和，提高财政资源使用效益和配置效率，改变预算资金分配的固化格局，为摸清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脉搏提供思路；进一步促进政府财政机关及时纠正财政运行过程中存在绩效不高、运行程序不规范等方面的问题，不断提高政府财政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形成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报告，为加强政府财政工作提供决策资料和参考依据。

结束后形成调研报告 10 篇，项目的实施为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提供意见及依据参考。

（三）绩效评价的总体效果

1.项目支出评价类

评价组通过数据采集、归纳、分析、问卷调查等方法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2023 涉粮企业土地确权专项经费项目平均分为 86.9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克拉玛依市委党校迁建工程资金项目平均分为 94.3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第二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系统工程（一期）平均分为 90.3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发放电子消费券平

均分为 85.9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医疗设备购置（重症医疗设备）平均分为 84.76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未保中心（救助站）项目建设费项目平均分为 83.32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调查研究专项经费项目平均分为 91.43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克拉玛依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托业务专项平均分为 91.5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2.部门整体评价类

为了加强部门财政支出绩效管理，规范部门预算管理行为，提高部门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克拉玛依市本级坚持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全覆盖，市财政局对克拉玛依市水务局作重点抽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主要从部门预算管理、专项预算管理、绩效结果应用、自评质量四个大的方面进行评价，绩效评价方法采用高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及其他评价方法进行评价，评价采用百分制。评价为：克拉玛依市水务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平均分为 92.2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3.下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类

为解决当前预算绩效管理存在的突出问题，不断发挥好财政职能作用，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提高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

行力。逐步开展对下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实施综合绩效评价，克拉玛依市财政局抽取白碱滩区开展对下级政府财政综合绩效评价，从预算编制、资金管理、绩效管理、财政透明度、财政基础工作、财力调控、支出保障、财政职能作用、可持续发展等方面进行全方位评估考核，客观地反映了白碱滩区政府财政运行状况、财政政策执行、基本公共服务保障以及财政可持续发展情况。克拉玛依市白碱滩区政府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平均分为 96.02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

1.项目支出评价类

一是**绩效目标设置及完成方面**：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全面，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部分绩效目标未完成，项目实施后未进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的满意度调查，绩效意识较弱。二是**项目管理和实施过程方面**：部分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不规范，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过程资料归档不规范、项目未按计划完成，部门项目未及时按照规定进行办理财务核算手续等问题。三是**预算编制及资金管理方面**：预算资金测算不精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部分项目资金闲置。

2.部门整体评价类

一是**预决算收支差异较大**。二是**部门绩效目标制定未纳入本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三是**部门**

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四是**绩效评价管理制度尚不健全，部门内部绩效考核未实行与预算指标挂钩，无与实际相结合并具有指导意义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无可量化的具体绩效指标，绩效评价开展缺乏强有力的制度保障。**五是**绩效意识较弱，由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涉及面广，专业性强，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精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评价工作质量。**六是**项目管理及资产管理不规范。

3.下级政府财政运行情况综合绩效评价类。

一是未组织本级部门编制三年滚动支出规划，未实行中期财政规划管理，编制中期财政规划。**二是**部分单位在年初制定全年工作计划时不科学，导致工作进度滞后，出现“钱等项目”的情况，在年底单位资金沉淀且达不到绩效进度的情况下，出现突击花钱的问题。**三是**部分预算单位主体责任意识不强，对预算绩效管理不重视，只关心项目资金是否安排到位，不关心资金使用效益问题，存在“重投入，轻绩效”现象，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

（五）问题整改及结果运用

1.限时完成整改任务

我局已将评价结果反馈给相关责任单位，并要求对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并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整改落

实情况经主要领导确认后，以书面和电子版形式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报市财政局预算绩效评价中心。

2.继续完善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运用绩效评价结果是绩效管理落到实处、取得实效的关键，也可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本次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可作为下一年项目预算增减、持平或取消的参考依据。

（六）下一步工作计划

1.进一步加强绩效目标管理

一是建议科学设置绩效目标，落实绩效责任，强化成本效益分析，不断优化支出结果和项目目标实现程度。设置绩效目标时，结合历史年度项目实施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合理编制项目绩效目标，尽可能设置预期能够完成又能体现项目效益的绩效目标，提高绩效目标及目标值的科学性和准确性。二是建议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重大绩效目标纳入本部门党组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三是建议努力提升预算单位绩效管理意识，单位内部建立绩效考核机制，实施贯穿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的绩效管理与结果应用工作机制。四是及时将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等向社会公开。

2.加强项目管理

一是建立完善项目实施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二是资金使用按照合同约定和相关管理制度执行；

三是建议各项目实施单位制定实施方案或签订合同时，制定更符合实际情况的实施方案或协议；四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项目的监管，督促项目实施进度，按照制定的项目规划执行，避免出现项目执行缓慢的情况；五是加强项目后续管理。

3.及时完成固定资产入账工作

项目建设完成后，按照相关规定及时进行竣工结算和竣工决算审计，为后续固定资产入账及管理工作打好基础，避免因国有资产流失和财政资金的浪费。

4.严格财务管理，规范有序运行

建议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制度》的相关要求设置会计科目，及时记账，在工作中加强原始单据审核力度，严格执行单位内部财务制度，对审批程序不完整的、附件要素不齐全的进行加强审核把关，切实保障项目实施准确性和真实性。